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巴财教（2020）61号技工院校免学费补助							
预算单位		新疆巴州红旗高级技工学校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巴财教【2020】61号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的通知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1、关于印发《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巴财教【2018】130号） 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是指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教育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后，为弥补学校运转出现的经费缺口，由财政核拨的补助资金。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由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共同承担。学生免学费补助经费按照每生每年平均2000元标准测算，中央财政和自治区本级财政按8:2比例分担。免学费资金的补助方式为：第一、二、三学年学校因免除学费导致学校运转出现的经费缺口，由财政根据部门预算定额标准补助学校。免学费年限最长为三年。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					
	立项依据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实施细则》、巴财教〔2020〕61号					
	使用范围			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是指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教育学生享受免学费政策后，为弥补学校运转出现的经费缺口，由财政核拨的补助资金。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由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共同承担。					
	申报（补助）条件			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一、二、三年级的学生实行全免费					
	项目起止年限			2021-03-01-2021-12-10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49.44		年度资金总额：		149.44
其中：财政拨款			149.44		其中：财政拨款		149.44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中期目标（2019年—2021年）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切实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国务院决定，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2014年起对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一、二、三年级的学生实行全免费，免学费补助资金由中央和自治区本级按照8：2比例分担，免学费标准根据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中等职业学校各专业元收费标准予以补助。免学费资金用于保障中等职业学校正常运转经费，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总体目标：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2021年预计资助学生934人，预计所篇资金149.44万元。				为切实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国务院决定，建立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从2014年起对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一、二、三年级的学生实行全免费，免学费补助资金由中央和自治区本级按照8：2比例分担，免学费标准根据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中等职业学校各专业元收费标准予以补助。免学费资金用于保障中等职业学校正常运转经费，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经济负担。总体目标：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2021年预计资助学生934人，预计所篇资金149.44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数	932人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数	932人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100%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卡学生免学费覆盖率	=100%			受助学生中建档立卡卡学生免学费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期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按期到位率	=100%	
			资金按时拨付率	=100%			资金按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根据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中等职业学校各专业元收费标准予以补助		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根据价格主管部门批准的中等职业学校各专业元收费标准予以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家长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学生满意度	≥90%	